

证券代码：872721

证券简称：俊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北路 25 号新加坡步行街 B 号楼 6 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6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成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李建树、财务负责人赵庆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厦门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厦门银行宁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成良、吴文忠、李甫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 日